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要求, 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 的倡议》,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 权益,共同维护和促进资本市场繁荣稳定发展,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中国卫星或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制定并发布了公司《2024年度"提 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4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推动落实相关工作,行动 方案中各项主要举措均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和成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方面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面对市场竞争激烈、用户需求计划调整延迟、部分 产品升级换代等困难局面,在新签订单和手持订单减少、按时点交付或按履约进 度节点验收项目较少的情况下,坚定不移围绕宇航制造和卫星应用主责主业,聚 焦卫星通导遥一体化产业发展,有序推进各项科研生产任务,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全力加强市场开拓和业务论证。宇航制造业务方面,上半年成功发射以"鹊桥二 号中继星"为代表的 12 颗小/微小卫星,数十颗卫星在研任务稳步推进,百余颗 在轨卫星状态良好、运行平稳,宇航部组件制造按计划生产交付,全力争取并实 现多个项目获得立项批复,积极拓展国际用户达成合作意向。卫星应用业务方面, 包括卫星通导遥终端产品制造、大型地面应用系统集成、无人机系统集成在内的 卫星应用技术设备制造顺利推进,卫星综合运营服务及信息系统及综合应用平台 应用良好,积极把握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机遇,"一项一策"开展竞标。

二、增加投资者回报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和股东回报,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综合统筹,持续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7,299,565.40元(含税),占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03%。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实施完成。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积极联动控股股东及相关单位开展商业航天、创新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深 化论证工作,坚持以较高水平的科技创新投入,持续提升关键技术和产品的核心 竞争力,巩固自身行业优势地位;同时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进一步加大人才 引进结构中科技人员的占比,确保科技人才结构优势。为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提 供技术优势和人才保障。

2024年上半年,公司获得省部级各类技术进步奖和技术发明奖9项,新增专利、软件著作权121项。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2个、省级科技创新平台8个;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0人、国家级高层次人才9人、省部级高层次人才29人;拥有科技人员2629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80.05%。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始终严格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帮助投资者更好了解行业及公司的价值。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共披露定期公告 2 份,临时公告 14 份。

公司积极做好主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答复投资者问题,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实效,推动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交流机制。 2024年5月31日,公司通过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参加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对相关经营成果及具体财务情况进行详细交流,答复率100%。同时,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接受现场调研、参加行业投资策略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

者开展沟通交流,多层次听取投资者相关建议,切实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双向互动。

五、坚持规范运作

公司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不断完善治理制度,提升管理水平,2024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2次,公司同时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及《董事会决策清单及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持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组织筹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开展独立董事实地考察活动,积极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有力支撑。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加强与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组织编写《上市公司监管动态》并定期向控股股东传递,加强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知识及相关案例的学习,不断强化合规意识。面向董监高开展针对性的资本市场政策法规专题学习,传递包括股份减持、关联交易、投资者交流等资本市场新法新规精神。积极组织公司董监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规范运作相关专题网上培训等各种培训活动,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要求将业绩考核与薪酬兑现挂钩,落实完善治理和规范运作、提质增效和创新发展、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等方面的考核要求,充分调动"关键少数"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 实质承诺,行动方案的实施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因素、政策调整等因 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